

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卓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青村镇（钱桥片区）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青村镇（钱桥片区）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筱宏保洁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1106.8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48.0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4年03月12日